

兖矿能源 2025 年第一季度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序号	形式	时间	地点	接待对象	接待人员	是否涉及应当披露重大信息
1	电话会	2025 年 1 月 20 日	公司总部	贝莱德	董事、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相关业务负责人	否
2	电话会	2025 年 1 月 20 日	公司总部	信达证券及其客户	董事、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相关业务负责人	否
3	电话会	2025 年 2 月 5 日	公司总部	长江证券及其客户	董事、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相关业务负责人	否
4	现场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	公司总部	广发证券及其客户	董事、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相关业务负责人	否
5	现场会	2025 年 2 月 13 日	公司总部	中金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否

					相关业务负责人	
6	现场会	2025 年 2 月 14 日	上海	申万宏源及其客户	相关业务负责人	否
7	现场会	2025 年 2 月 14 日	上海	开源证券及其客户	相关业务负责人	否
8	电话会	2025 年 2 月 19 日	公司总部	方正证券及其客户	董事、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相关业务负责人	否
9	现场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	无锡	民生证券及其客户	董事、董事会秘书 相关业务负责人	否
10	2024 年度 业绩说明会	2025 年 2 月 31 日	香港	业绩说明会参会投资者	董事长 总经理 董事、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证券事务代表 相关业务负责人	否
	主要交流内容： 一、公司 2024 年商品煤产量如何？本集团在优化生产组织上持续加力，2024 年全年实现商品煤产量 1.42 亿吨，同比增加 954 万吨或 7.22%。其中： 1. 陕蒙基地产量同比增加 666 万吨。 2. 澳洲基地产量同比增加 343 万吨。					

二、公司 2024 年自产商品煤销售成本如何？2025 年能否进一步下降？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2024 年自产商品煤吨煤销售成本 338 元/吨，同比下降 12 元/吨或 3.4%。实现了年初制定的吨煤销售成本降低 3%的承诺目标。

2025 年，公司力争实现吨煤销售成本同比降低 3%，将采用以下措施：

一是严控生产成本。持续优化矿井生产接续、采掘工艺和劳动组织，加强材料费、水电费等重点费用管控，降低产品单耗水平。

二是控制期间费用。刚性压减管理、销售、财务等费用，严禁预算外支出，降低非必要开支。聚焦人力资源“六定”管理，推进机构改革，压缩管理层级，优化人力资源配置。

三是盘活存量物资。加大清仓利库、修旧利废，强化存量设备、物资盘活，处置低效无效资产。

三、公司 2025 年煤炭中长期合同？

公司已按照相关政策规定签订 2025 年煤炭中长期合同，较 2024 年合同签订数量基本持平。

电煤中长期合同定价机制与 2024 年相同，山东区域定价公式为基准价+浮动价，5500 大卡基础价 675 元/吨。陕蒙区域价格延续执行区域限价，即 5500 大卡动力煤陕西不超过 520 元/吨，蒙西不超过 460 元/吨，山西不超过 570 元/吨。

四、“双碳”战略背景下，公司如何看待煤炭发展前景？

“双碳”战略背景下，能源结构加速变革调整。近年来，可再生能源投资发展提速，但基于中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禀赋特征，煤炭仍然是经济、安全、可靠的基础保障能源，中短期内不会被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取代。

“双碳”战略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变革，中国正在加快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兖矿能源将顺应能源变革趋势，积极响应、统筹谋划。一是有序调整传统主导产业。加快煤炭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大力推进智能矿山建设，向绿色智能方向发展；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延伸发展高端精细煤化工产业，推动高碳能源低碳化。二是加快发展新兴产业。在发挥煤炭兜底保障作用的基础上，积极推动高端装备制造、智慧物流产业实施绿色低碳发展路径，逐步提升绿电产品，锻造新利润增长产业。三是推动传统能源和新能源优化组合。构建多能互补耦合发展格局，稳步布局新能源产业，由“一煤独大”向“多能互补”转变，促进传统能源与新能源协同发展。

五、兖煤澳洲煤炭主要销往哪些国家和地区？

兖煤澳洲的煤炭主要销往中国、日本、韩国、泰国等市场。

六、兖煤澳洲销售合同定价机制？

出口动力煤一般按指数价格或年度固定价格定价。一般而言，较低灰分产品根据纽卡斯尔指数定价，而较高灰分产品则根据 API5 动力煤指数定价。年度固定价格合约主要根据日本电厂基准价格定价，该参考价格为澳大利亚主要供货商与日本电力公司的合约价格。其余销售按交易当日相对于市场的现货价格定价，大多为固定价格。在此期间，延迟的合约交付会导致实际价格较基准现货价格出现“滞后效应”。

出口冶金煤按基准价或现货价格基准定价。大部分定期合约按照澳大利亚主要供货商与日本钢铁厂按季度价

格基准协商的定价机制定价。现货销售按当日的市场价（普氏指数）定价。

七、公司资本开支计划如何？资金能否满足资本开支和分红？

本集团 2024 年资本开支计划 197 亿元，实际支出 174 亿元，2025 年资本开支计划 195 亿元。未来本集团每年资本开支将维持在目前的水平上，维简费约 90 亿元，项目建设约 100 亿元。

本集团目前拥有较充裕的现金和畅通融资渠道，能够满足资本开支和现金分红的需求。

八、对 2025 年国内、国际煤价走势判断。

预计 2025 年煤炭市场延续供应宽松格局，价格中枢有限下行，下半年供需关系将有所改善，全年均价仍处于中长周期较好盈利区间。

国内市场方面，预计 2025 年国内煤炭供应增量有限，进口煤将从高位有所回落。随着中国政府促进经济政策落地显效，煤炭消费将保持较高水平的刚性需求。电煤消费保持增长，化工煤需求在大型煤化工项目不断投产的背景下将保持稳定增长，钢铁和建材行业煤炭消费基本持平或小幅下降。

国际市场方面，据国际能源署统计，2024 年全球煤炭总供给约为 90 亿吨，煤炭消费约为 87 亿吨，预计全球煤炭需求将延续增长至 2027 年。中国、印度和东南亚地区的消费增长对欧美等国煤炭需求的下降形成有效对冲。

煤炭作为关键的兜底保障能源，全球需求仍受到地缘政治、主要发达国家能源政策变化、新能源波动等不确定

性因素影响，存在持续性增长的可能。

九、公司 3 亿吨煤炭产量计划如何实现？

公司 2021 年 12 月制定的《发展战略纲要》提出，力争 5-10 年煤炭产量（100%权益的原煤产量）达到 3 亿吨/年。2024 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生产商品煤 1.42 亿吨，对应原煤产量 1.7 亿吨。

本集团将坚持内涵式增长与外延式增长并举，加快优质资源释放，高质高效推进增量项目建设。

万福煤矿已于 2024 年 12 月实现联合试运转，规划 2025 年建成五彩湾四号露天矿，3 年内霍林河一号煤矿、刘三圪旦煤矿、嘎鲁图煤矿陆续开工建设，若上述内涵式增长项目规划如期完成，将新增煤炭产能 4,800 万吨以上。

同时，控股股东将分批次、分区域将体内煤炭资产注入兖矿能源，公司将在具备披露条件时，按规则进行披露；持续关注境内外市场并购机遇，择机收购优质煤炭资产，为本集团实现原煤产量 3 亿吨提供外延式支撑。

十、公司对化工板块的发展规划？

公司对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的发展规划：一是加快延链增值。强化延链、补链和强链，拓展“一头多线”柔性生产，打造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二是绿色低碳转型。发挥煤化工在固碳、减碳方面的优势，加快煤炭转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发展高碳含量的煤基新材料；加快推动煤炭向燃料和原料并重发展。三是战略布局新疆。在做优做

强鲁南化工、未来能源、荣信化工、榆林能化等 4 个化工园区的基础上，战略布局新疆区域，建设大煤化基地，发挥煤炭成本低、品种优、易开采等优势，推动煤炭深加工和高效利用。

十一、鲁西矿业、新疆能化是否能够实现业绩承诺？

2023 年本集团收购鲁西矿业、新疆能化时，控股股东对经营业绩进行了承诺，是按 2023-2025 年度累计扣非归母净利润进行综合评定，三年结束后，本集团将聘请审计师进行专项审计，确定业绩实现情况。

由于 2024 年煤炭市场下行以及千米深井开采政策制约产能释放等不可抗力影响，鲁西矿业、新疆能化业绩弱于预期，2025 年随着五彩湾四号露天矿的建成投产、贡献利润，以及鲁西矿业产能提升，鲁西矿业、新疆能化效益将得到改善。2025 年三年结束后，将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条款执行。

十二、公司负债率偏高是什么原因？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截至 2024 年底，本集团资产负债率 62.96%，比年初 66.69%降低 3.73 个百分点，处于 50%-70%的安全区间。2024 年本集团通过平衡经营、融资及投资节奏，优化融资结构，低息融资置换存量高息融资等措施，有效控制融资规模、降低融资成本，平均融资利率降至 2.98%历史最低水平。

本集团双管双控负债规模和资产负债率，在满足生产经营、现金分红、投资并购支出情况下，全力降杠杆、减

负债。扣除非经营性投资影响，力争资产负债率控制在 60%以下。

十三、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情况？是否存在新的增持计划？

控股股东对兖矿能源发展前景及价值持续提升充满信心。山东能源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前已累计增持 A 股和 H 股股份共计 2771 万股，增持金额约 3 亿元。其中：增持公司 A 股 618.74 万股，增持金额人民币 1 亿元；增持公司 H 股 2152.80 万股，增持金额人民币 2 亿元，增持计划已顺利完成。

山东能源将综合考量市场状况、窗口期限制等多方面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新的增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地监管规定，在山东能源增持时及时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公司是否考虑回购 H 股？

2024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已授权董事会择机回购 H 股，该议案为常规性年度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市场情况、窗口期、股价等多种因素综合考量是否回购 H 股。

十五、2025 年之后的分红派息政策如何制定？现金流能否满足资本开支和分红的需求？

公司 2023-2025 年度分红政策为：以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税后利润数较少者为准，公

	司在各会计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应占公司该年度扣除法定储备后净利润的约百分之六十，且每股现金股利不低于人民币 0.5 元。兖矿能源始终践行“股东至上、价值共享”的理念，真诚回报投资者。
--	--

	兖矿能源将于 2026 年制定 2026-2028 年分红政策，报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并按规则进行披露。我们将继续坚持现金分红的理念和导向。公司预计未来的现金流、经济效益、发展预期完全可以支持现有分红水平。
--	---